

证券代码：000881

证券简称：大连国际

公告编号：2016-051

中国大连国际合作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2016年8月26日，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一新加坡大新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大新控股”）2,135万美元银行融资向相关银行提供金额为16,000万元的融资保函担保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有关规定，本次担保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关联董事张兰水先生回避表决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大新控股系公司控股子公司，该公司成立于1992年，注册地址在新加坡，注册资本为7,500万美元，法定代表人为朱明义，主要经营船舶运输、货运代理、船舶修理等。公司持有大新控股80%股权；麦士威控股有限公司（大新控股管理团队公司）持有大新控股20%股权。

大新控股主要经营国际干散货远洋运输业务，目前拥有14艘57,000吨散货轮，总运力为79.8万载重吨。

截至2015年12月31日，大新控股资产总额为166,571.10万元，负债总额为150,927.19万元，（其中：借款总额为109,355.32万元，流动负债总额为79,708.40万元），净资产为15,643.91万元（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为10,545.88万元，未分配利润为-31,316.92万元）。

2015年，实现营业收入为27,063.41万元，利润总额为-106,325.20万元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-78,624.25万元（以上数据为经审计数据）。

截至2016年6月30日，大新控股资产总额为155,274.76万元，负债总额为145,093.48万元，（其中：借款总额为115,729.14万元，流动负债总额为75,159.67万元），净资产为10,181.28万元（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为5,755.53万元，未分配利润为-36,241.14万元）。

2016年1-6月实现营业收入8,119.11万元，利润总额-5,687.65万元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-4,924.22万元（以上数据均未经审计）。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将待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担保后，正式与相关银行签署相关担保协议。根据贷款银行出具的融资意向函，贷款期限为 12 个月，融资额度为不超过 2,135 万美元，贷款利率暂定 1 个月美元 LIBOR（伦敦银行同业拆借利率）+168BP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及独立董事独立意见

受国际货运市场需求低迷，运力过剩等因素影响，反映行业景气状况的波罗的海干散货综合运价指数（BDI）持续创历史低位，导致大新控股船舶租金收入下降，遇到经营活动现金流短缺问题。

最近三年，公司以给大新控股提供担保、大新控股在银行融资的方式，有效地解决了大新控股经营活动现金流短缺问题。

为保证大新控股 2016 年及 2017 年经营资金需求，董事会同意公司为大新控股 2,135 万美元银行融资向相关银行提供金额为 16,000 万元的融资保函担保。大新控股少数股东—麦士威控股有限公司以其所持有的大新控股 20%股权质押，继续为本公司提供反担保。

公司董事会对大新控股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进行了审慎核查，认为该公司内控制度健全，有能力偿还未来到期贷款，公司在本次担保期内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，本次担保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。

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担保进行事前书面认可，认为本次担保有利于公司的整体利益，未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；大新控股系公司控股子公司，公司持有该公司 80%股权，麦士威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其 20%股权，麦士威以其所持有的大新控股 20%股权质押，继续为本公司提供反担保；在审议此项议案时，关联董事张兰水先生回避表决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；公司对大新控股的担保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（均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）为 38,665.62 万元，占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末净资产（未经审计）的 46.59%，无逾期担保，无涉及诉讼的担保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独立意见；
- 3、大新控股 2015 年度财务报表（经审计）和 2016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（未经审计）。

中国大连国际合作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8 月 27 日